

課程取向

本課程是參照教育統籌委員會第六號報告書的建議編訂而成的。由一九九八年開始，普通話科成為香港小學核心課程之一，這是本科課程的重要發展。

普通話是漢民族的共同語，是中國各方言區、各民族之間用以溝通的語言，同時，普通話是聯合國六種工作語言之一，在國際上，是代表中國的語言。本科的設立，目的是讓本港學生掌握漢民族的共同語。

語言是交際的工具，也是文化的載體。學習語言如果只強調工具的掌握，而忽略了文化的學習，仍未能真正掌握該種語言。本港普通話科的教學，一方面使學生掌握語言的技能，另一方面也增強他們對中國文化的歸屬感、認同感。

普通話是「以北京語音為標準音，以北方話為基礎方言，以典範的現代白話文著作為語法規範」。香港屬於粵方言區，粵方言和普通話在語音、詞匯、語法上均有不同。由於存在這種語言差異，本港普通話科教學，應以廣東人學習普通話的難點作為重點，以提高教學效果。

本課程的設計，以學習心理學為基礎，以語言學習為主體，重視學習目標及學習範疇的確立和學習重點的分立，務求教與學都有較明確的方向。